

一、預備會議

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22 日上午十一時二十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王宏銘、游玉美、林明宗、王永安、許瑞芳、許月鈴、蔡天瑞、顏財託、許全守、陳何男等十人。

列席：鄉長蔡鴻喜、秘書陳玉照、民政課長江淑君、財政課長許墩釗、建設課長聞慶璽、主計主任洪建裕、社會課長陳宜蓮、農業課長陳妙貞、市場管理員謝聰明、政風主任陳立宏、托兒所所長林粹秀、圖書館館長蔡孟娜、代表會秘書詹益川。

主席：王宏銘 紀錄：詹益川

主席宣佈開會（開幕典禮如儀進行）

甲、報告事項

1、主席致開會詞。（另錄）

2、秘書報告議事日程等。

二、第一次會議

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22 日上午十一時三十五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王宏銘、游玉美、林明宗、王永安、許瑞芳、許月鈴、蔡天瑞、顏財託、許全守、陳何男等十人。

列席：鄉長蔡鴻喜、秘書陳玉照、民政課長王淑君、財政課長許墩釗、建設課長聞慶璽、主計主任洪建裕、社會課長陳宜蓮、農業課長陳妙貞、市場管理員謝聰明、政風主任陳立宏、托兒所所長林粹秀、圖書館館長蔡孟娜、代表會秘書詹益川。

主席：王宏銘 紀錄：詹益川

主席宣佈開會

甲、報告事項

1、主席報告：今天出席代表 10 人，合於法定人數，正式宣佈開會。

2、乙、討論事項

1、討論代表提案（詳如決議事項）。

散會：上午十一時五十分。

三、第二次會議

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23 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王宏銘、游玉美、林明宗、王永安、許瑞芳、許月鈴、蔡天瑞、顏財託、許全守、陳何男等十人。

列席：鄉長蔡鴻喜、秘書陳玉照、民政課長王淑君、財政課長許墩釗、建設課長聞慶璽、主計主任洪建裕、社會課長陳宜蓮、農業課長陳妙貞、市場管理員謝聰明、政風主任陳立宏、托兒所所長林粹秀、圖書館館長蔡孟娜、代表會秘書詹益川。

主席：王宏銘

紀錄：詹益川

甲、報告事項

1、主席報告：今天出席代表十人，合於法定人數，正式宣佈開會。

乙、討論事項

1、討論代表提案。

2、王代表永安臨時動議各乙案。

主席致閉幕詞（詳如決議事項）

散會：上午十二時 00 分。

一、主席致開會詞

主席 王宏銘

鄉長、公所秘書、各課室主管、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

今天是本會第 21 屆第 10 次臨時會也是今年最後一次臨時會，相信今年公所與代表會配合之下，公所業務推動非常暢順，代表建議案公所都優先辦理，盼明年新開始大家跟今年一樣互相配合，祝大會圓滿成功，感謝大家。

二、代表會報告

秘書 詹益川

- 1、本會第二十一屆第四次定期會議事錄已印送各代表，如無誤漏，請予以追認。
- 2、本次臨時會係依據地方制度法第三十四條之規定召開，並報請縣政府備查。
- 3、議事日程報告（詳如附錄）
- 4、今天出席代表 10 人已足法定人數，請主席正式宣佈開會。

三、主席致閉會詞

主席 王宏銘

鄉長、公所秘書、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

本次臨時會就此結束，感謝副主席、各位代表公所鄉長、秘書各課室主管，這三天各位辛苦，更感謝鄉長支持各代表提議建設儘量施設，希望明年度大城建設與環境，鄉長帶領之下與代表會配合更完美更進步。

代表提案

第一號案

提案人：許瑞芳 類別：建設課 連署人：顏財託、蔡天瑞

案由：建請公所施設東城村大安路 AC 路面上山村魚寮路 AC 路面改善工程。

說明：村里道路經年累月，AC 路面斑駁不堪，急需改善，以維護居民行車安全。

辦法：請 貴會審議公決，以利執行。

大會議決：通過。

第二號案

提案人：許瑞芳 類別：建設課 連署人：顏財託、蔡天瑞

案由：建請在魚寮溪外環路，增設路燈。

說明：魚寮溪外環路為魚寮居民出入之主要道路，長約 5 公里都沒有路燈影響居民出入安全。

辦法：請 貴會審議公決，以利執行。

大會議決：通過。

第三號案

提案人：顏財託 類別：建設課 連署人：許瑞芳、蔡天瑞

案由：菜寮村土地公廟中排大溝破損不堪，影響農民排水功能。

說明：本村土地公廟中排年久失修，駁坎破損嚴重，造成農作物因溢水損害，請公所改善。

辦法：請 貴會審議公決，以利執行。

大會議決：通過。

第四號案

提案人：王永安 類別：建設課 連署人：許瑞芳、顏財託

案由：建請公所施設，山腳村建山段 1304 地號等路面及排水溝改善工程

說明：農業產業道路，排水溝經年累月，歷久失修，損壞不堪使用，急需改善以維護農民安全使用。

辦法：請 貴會審議公決，以利執行。

大會議決：通過。

臨時動議案

第一號案

提案人：王永安 類別：建設課 附議人：許瑞芳、蔡天瑞、王宏銘

案由：請公所施設下山腳興山公園，四週景觀綠化美化設備更完善，能給予村民運動集合休閒場所。

說明：本席前陣子與鄉長去參觀竹塘鄉堤岸景觀綠化美化設備，本席再次慎重盼望你與我為地方做些事，大城鄉公園唯一目標是興山公園，現興山公園不像公園，請鄉長向上級爭取經費把公園景觀美化整理更美好，之前有勘查過，如能爭取到經費實施做應比竹塘更完美，完美公園能吸引早晨運動人員前往，如蔡天瑞代表晨運也到過，公園能更完美，村民前往機會很大又使用得上，請鄉長努力。

辦法：請 貴會審議公決，以利執行。

大會議決：通過。

提案審議說明：

第一案許瑞芳代表：

東城村安東寮道路久未施設，AC路面斑駁不堪影響用路人，車輛行駛安全，上山村魚寮路也一樣，村里道路也很多沒重新施設，敬請公所重視，明年度能予改善。

第二案許瑞芳代表：

詳細地點是魚寮溪北邊，路往上過東向北的地方有一段路大約五公里之間，有住宅居民出入要道，姑寮居民反映這段是出入主要道路整條路黑暗尤其女性小姐單獨更怕危險，本席盼不用這麼長全部按裝，近居家或會後現場勘查能裝一盞或二盞路燈，必定有居家人民出入比較安全，盼公所重視。

第三案顏財託代表：

本案有請立委....等人現場勘查數次，現水利會改組聽聞年底要施設，不知何因停止，連區區數十萬元之建設也停止，本來年底全部完成，卻破功不做，本席則難看，鄉長與中央關係良好應沒有問題，盼鄉長任內這二年內好好為大城鄉農水路，農水路更新兩任來政策到現在殘破不堪，期盼鄉長加強，加強本席做你的後盾。

第四案王永安代表：

下山腳屬於下莊居民出入主要以農產業道路，該道路有兩面是集水與排水系統，沒有多長，本席與建設課長會勘過急需改善，道路兩邊崩破嚴重，請鄉長向上級爭取，農民多人向本席反映，說王代表你笨拙，本席回話經費有限，會積極爭取，也與建設課長會勘過，請鄉長重視本案建設。謝謝鄉長支持。

蔡鴻喜鄉長對提案總結論：

第一案：安東寮與魚寮 AC 路面，近有空請建設人員現場會勘設計，經費數字少，公所答應會完成處理。許代表說已完成勘查完竣。

第二案：魚寮外環道路增設路燈，近派建設課現場會勘只要近鄰住宅戶，這條長五公里確實有長些好像到二林距離，只要出入口需要增設，公所會儘量配合。

第三案：土地廟中排大溝破損不堪，本人不像顏代表所說那麼有夠力，不是這樣，所有大排溝都屬於水利會管轄，109 年度土地公廟往西有處理完竣，儘量去爭取，應向農委員爭取，請建設課長去整體規劃，計畫書專程向農委員會爭取，儘量爭取，本項屬於水利會管轄，顏代表拚有回最好，如無不要罵了。

第四案：王代表說是短短不長只有 2 百多米，向王代表報告有關這件，課長說建設經費需 3、4 佰萬元，同樣，向水利會爭取看看，如數目小儘量優先處理，用本預算做，數額龐大，本所無法負擔，會儘量去打拚，謝謝各位代表。

臨時動議：

王代表永安：本席前陣子與鄉長去參觀竹塘鄉堤岸景觀綠化美化設備，本席再次慎重盼望你與我為地方做些事，大城公園唯一目標是興山公園，現興山公園不像公園，請鄉長向上級爭取經費把公園景觀美化整理更美好，之前有勘查過，如能爭取到經費實施做應比竹塘更完美，完美公園能吸引早晨運動人員前往，如蔡天瑞代表晨運也到過，公園能更完美，村民前往機會很大又使用得上，請鄉長努力。

蔡鴻喜鄉長：感謝王代表提議，其實我們到現場勘查過，事實竹塘那方面做得很美，這一件已交辦建設課長，先找幾間顧問公司先規劃出來，才去拚經費，也向王代表報告先行文致水利局繳請李局長現場會勘，經費從何處籌措，絕對全力爭取，完成王代表心願，儘量興建興山公園更完美，像大城運動公園盼有空去參觀看看，有進步些，但興山公園地緣關係風有必較大，到冬季時如颱風情形又欠整理。整理部份先答應你，謝謝王代表。